

# 漯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 战 报

(第 52 期)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10 月 29 日

---

## 工 作 动 态

**刘尚进出席生态环境部空气质量全面改善行动计划编制调研座谈会并作交流发言** 10 月 27 日，生态环境部在江苏省徐州市召开空气质量全面改善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编制调研座谈会，研究苏皖鲁豫交界地区大气污染攻坚工作，座谈“十四五”重大减排工程 and 政策措施需求。市长刘尚进出席座谈会并作交流发言。

会议听取了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苏皖鲁豫四省生态环境厅的工作汇报，部分市做了交流发言。会议总结分析了“十三五”

以来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成效、短板差距和当前面临的形势。会议强调，“十四五”空气质量全面改善行动计划编制工作要坚持面向美丽中国建设目标，突出PM2.5和臭氧的协同控制，紧紧围绕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减排安排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进一步调整和强化重点区域联防联控，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会议还就全力做好今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刘尚进围绕我市产业、能源、运输、用地结构及减排潜力，“十四五”拟开展的重大工程 and 政策措施需求，作了题为《精准治污科学谋划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让漯河蓝天白云常驻》的交流发言，并就加强区域联防联控、强化科研攻关和精准指导、加快环境立法、科学设置考核目标、出台企业减排激励政策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副市长周剑参加淮河生态经济带第2次省际联席会和城市合作市长会商会** 10月28日，淮河生态经济带第2次省际联席会和城市合作市长会商会在安徽省蚌埠市召开。副市长周剑代表我市参加会议。

本次会议以“弘扬大禹精神 加速绿色发展”为主题，审议通过了《淮河生态经济带省际重点合作事项》，提出了协同推进规划实施、共同改善生态环境、携手构建基础设施网络、加强产业合作对接、推动城乡统筹发展、促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和深化

全方位交流合作 7 个方面的 35 项具体任务。会上，周剑代表我市与淮河生态经济带其他合作城市共同签署了《加快推进沿淮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合作备忘录》和《淮河生态经济带文旅联盟城市旅游客源共济合作协议》。

**我市部署启动“十三五”期间农村环境整治整改核实督查工作** 10月27日，全市“十三五”期间农村环境整治整改核实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推进会议召开。会议通报了各县区“十三五”期间农村环境整治村庄“回头看”整改情况，提出了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安排部署迎接乡村振兴考核、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考核、中央生态文明考核等工作。为全面掌握全市“十三五”期间农村环境整治开展情况，进一步强化农村环境整治问题整改，巩固整治成效，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市污染防治攻坚办决定从10月28日起至11月6日，组织生态环境、住建、水利、卫健、畜牧等部门人员，分四组深入各县区开展“十三五”期间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整改核实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督查。督查重点是生活污水治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畜禽粪污综合利用、饮用水源地保护（安全饮水）等四项指标完成情况，并逐村进行核实，查看四项验收证明材料规范性，实地查看乡镇政府所在地村庄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是否规范运行及治理效果。

---

报：省环委办，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办，省生态环保督察办，市委常委，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分管副主任，市政府副市长，市政协主席、分管副主席。

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发：各县区党委（党工委）、人民政府（管委会），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